

辽宁大学科研处 ● 1983年

1979—1982

辽宁大学
学术论文选编

前　　言

自庆祝建国三十周年学术年会以来，我校广大教师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在完成教学任务的同时，进行了大量的科学 研究工作，取得了可 喜的成绩。为了进一步激励全校教师更加积极地进行科学研究、勇于著书立说，从而不断提高学术水平和教学质量，同时为了便于交流和逐步积累科研成果，现将 1979—1982 年间我校教师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分系（室、所）加以选编汇辑，定名《学术论文选编》。同时，对发表论文较多的教师分别编印专辑。这项工作今后将作为我 校科学 研究 的一项基本建设长期 继续下 去。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且时间仓促，特别是对编选工作缺乏经验，疏漏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欢迎批评指正。

辽宁大学科研处

1983年4月

目 录

前 言

关于合理调整产业结构的探讨

..... 宋则行 章宗炎 1

关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几个争论问题

..... 刘 波 赵国柱 高升文 11

论社会再生产的实现问题

——学习马克思关于社会总资本再生产的

理论 刘 波 27

关于两种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和价值决定问题

..... 王积舒 38

战后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和作用

..... 叶奎林 48

试谈资本主义制度下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

..... 王达人 58

也谈劳动力所有权和使用权的性质

..... 王积舒 曹 智 69

列宁斯大林时期关于住宅问题的理论和实践

..... 杨玉生 76

洋务运动中近代企业经营管理的特点

..... 张俊华 于素云 86

洋务运动时期工业建设的性质和作用

..... 张俊华 于素云 104

论中国资本主义萌芽发展的 阻滞	于素云	112
从本溪湖煤铁公司看日本帝国主义 对我国东北的经济侵略	刘万东	122
清除封建，因素为工业发展开辟道路 ——美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历史经验	郑万忠	149
谈谈关于提高我国生产和建设综合经济效果 的几个问题	傅晓声 罗毅 张今声	157
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特征 试论计划调节体系	刘波 冯玉忠	173 187
论发挥地区经济优势	戴伯勋 张今声	195
对提高工业生产经济效果途径的探讨	戴伯勋	212
试论我国工业管理原则	沈宏达 万振茂	223
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要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再论现有企业的挖潜、革新、改造	万振茂 沈宏达	235 244
企业应成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	夏蔚莼	256
试论提高流通领域的经济效益问题	夏蔚莼	265
民主管理是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基本原则 改革工业企业领导制度的几个问题	王征	277
经营管理理论	王征 杨俊声	285
应重视开发管理资源	彭好荣 高闯	296 314

社会心理学在思想政治工作中的运用	彭好荣 沈宏达 李世显	323
非物质生产部门也创造国民收入吗?	张幼华	328
谈谈数学方法在企业管理中的运用		
投入产出法的应用及其意义	王忠联 张今声	337
略论资金核算中的几个问题	王文元	365
浅谈固定资产无形损耗	王文元	376
从财政的本质与职能看当前税制改革		
试论增值税	罗毅 刘醒亚	382
社会主义市场学研究的对象和方法	刘醒亚	413
谈谈经济法的性质和特征	夏蔚莼	422
谈谈我国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冯玉忠	432
生产责任制与控制农村人口增长	王剑	441
试谈我国人口发展的历史必然趋势	曹景椿	448
八十年代前半期日本通货膨胀的发展趋势及其经济影响	尹文耀	456
战后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和周期的特点	李桂山	467
美国固定资本投资及其八十年代的发展趋势	卢鸿德	477
汲取苏、东国家基建的经验教训	吴耀宗	482
苏联和东欧国家价格改革的问题	傅晓声	492
东西欧经济关系及其矛盾的发展	冯舜华	513
发挥银行在生财、聚财、用财中的作用	冯舜华	527
		543

关于合理调整产业结构的探讨

宋则行 章宗炎

一个国家的产业结构是否合理，关系到能否使有限的资源在各产业部门之间得到最优的分配，以同样的人力、物力、财力，在整个国民经济范围内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从而使国民经济能以实在的、较高的速度持续地向前发展。然而，怎样的产业结构才为合理，能够取得较高的宏观经济效益呢？

一、合理的产业结构要同积累与消费的合理比例关系相适应

产业结构是指一个国家的国民经济中各个部门、各个部分的组成状况和相互关系。人们的生产和经济活动总是在一定的社会经济条件下进行的，服从于一定的社会生产目的。产业结构也同样如此，受该社会的基本经济规律的制约。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产业结构是否合理，能否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首要的在于它是否符合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否同依据这一根本目的而确定的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相适应。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的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集中反映着生产建设与人民生活的关系，需要按照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进行合理的安排。一方面，要尽可能地满足人民当前的生活需要，至少是不低于原来的生活水平，并且要使人民生活随着生产的发展逐年有所改善。如果不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

适当改善人民生活，甚至把劳动者的一部分必要产品也用于积累，长此以往，就会造成生产建设同人民生活相脱节，人民生活得不到应有的改善或保障，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得不到体现，势必要挫伤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降低宏观经济效益。另一方面，为了使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得到更好的满足，必须发展社会主义生产，没有必要的积累是不行的。如果只顾当前的生活需要，不顾生产建设，在改善生活方面要求过高过急，片面地增加消费而忽视积累，就会不利于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进一步提高，影响着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充分发挥，从而也会挫伤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妨碍长远的宏观经济效益的提高。可见，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按照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进行合理的安排，则能保证社会主义经济的健康发展，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取得良好的宏观经济效益。

我国是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为了实现整个国民经济的现代化，固然，需要尽可能地多积累一些，但我国社会生产的目的是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因此在处理积累与消费两者的关系时，要从一切为人民的思想出发，把人民利益放在第一位，首先保证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并在生产发展基础上逐步有所改善，同时也要使积累保持一定的、合理的增长速度和比重。在我国生产力发展较落后，人民生活水平较低的条件下，正确处理积累与消费之间的关系，意义更为重要。

国民收入经过分配最终在使用中形成的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是积累和消费的价值形式，需要同实物形式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数量相适应。马克思在分析社会资本再生产时曾指

出：“这个运动不仅是价值补偿，而且是物质补偿，因而既要受社会产品的价值组成部分相互之间的比例的制约，又要受它们的使用价值，它们的物质形式的制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37—438页）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再生产运动也同样如此，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这个积累和消费的价值形式是受国民收入的实物构成制约的。积累基金必须同社会追加的生产资料的供应相适应，消费基金必须同消费资料的供应相适应。如果积累基金安排过多，生产资料供应不足，就会造成许多基建工程停工待料，达不到预期的扩大再生产的目的；反之，如果积累基金安排过少，生产资料供过于求，就会造成某些生产资料的积压，延缓经济建设的速度。同样，如果消费基金安排过多，消费资料供不应求，就会发生有钱买不到所需消费品的现象，直接影响人民生活的改善；反之，如果消费基金安排过少，多余的消费资料虽然可以留作储备，但超过一定数量也会造成积压，从而影响扩大再生产的正常进行。因此，安排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除了必须从一切为人民的思想出发，统筹安排生产建设与人民生活外，还必须考虑国民收入的实物构成，即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比例。

我国过去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里，在急于求成、片面追求高速度的左倾思想指导下，重积累，轻消费，积累率过高，使资金与物资失去了平衡，缺少实现积累基金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不仅当前生产受到了影响，而且扩大再生产也不能很好实现，造成了严重浪费，降低了经济效益，这个教训，我们不能不记住。

为了使积累与消费的合理比例关系得到实现，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必须有相适应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来保证，而这

个国民收入的实物构成是由社会的产业结构所决定的，这就必须建立一个与其相适应的产业结构。当前，我们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其达到合理，就必须要符合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同依据这一根本目的所确定的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相适应。

二、合理的产业结构要符合国民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

当前，人们一般都认为，产业结构是指国民经济中的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组成状况及其相互关系；合理的产业结构要求在农轻重之间建立一个协调的比例关系，农业为轻工业服务、轻工业为市场服务、农业和轻工业为重工业服务、重工业又为农业和轻工业服务。其实，把产业结构中的生产部门简单归结为农轻重三大部门，安排一个与社会总需求的结构相适应的农轻重三者的合理比例关系和先后次序，在实际的综合平衡工作中是十分困难的。这不仅是因为农轻重的划分不能确切地吻合生产资料生产和消费资料生产两大部类的划分，而且更重要的是农轻重这个粗略的划分掩盖了三大部门内部的复杂性和不平衡性，不易及时地显示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性的薄弱环节。我们知道，农轻重都各自包括了许多具体部门，它们的发展程度也各不相同。拿重工业来说，按照目前最为流行的轻重工业划分的界限，重工业包括燃料、冶金、机械、电子、建筑材料、化学等工业部门，这些部门处于不同的社会生产程序上，有的就整个社会生产来说是基础，又是一定时期的薄弱环节或卡脖子的部门，我国当前的能源生产就是这样一个部门。如果只是笼统地讲三大部门的划分及其比例关系，按照农

轻重的次序安排国民经济计划，那么对于能源生产这个薄弱环节就会因为它属于重工业部门，在安排上放在农业轻工业之后，而不置于优先的地位，其结果将会影响到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

产业结构中的生产部门划分为不同的门类，重要的是能够显示社会生产过程的先后衔接程序，从中发现哪个是整个社会生产中关键性的而又一时不易克服的薄弱环节。虽然这个社会生产中的关键性的薄弱环节会随着经济发展和技术进步而变化，但由于发展的不平衡，在一定时期内总会存在一定的薄弱环节。据此，产业结构中的生产部门，可以按照社会生产过程相互衔接的程序，划分为三大门类：一是原始产品生产门类——可细分为农业（包括畜牧业、渔业）、林业、能源（包括一次能源煤、天然气、石油和二次能源电，严格说来二次能源电力生产应属于下一个生产门类）、矿产原料采掘等。二是中间产品生产门类——包括金属冶炼、化工材料、建筑材料等。三是最终产品生产门类——包括用于投资的最终产品部门，如设备器材制造业、建筑业等；用于消费的最终产品部门，如以农业原料为主的消费品工业，以金属、化工材料为主的消费品工业，直接提供消费品的农业等。以上这种门类的划分，是把社会产品划分为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两大部类的科学方法的具体化，便于具体地显示社会生产过程的先后衔接性和突出其中关键性的薄弱环节。

按照这种划分，合理的产业结构应该是从原始产品生产、中间产品生产到最终产品生产相互衔接、相互适应、相互服务、相互促进，及时消除薄弱环节，这样一个比较协调的体系。

当然，现实经济生活是极为复杂的，产业结构不仅应该是上述物质生产部门的构成和相互关系，也还应该包括直接为生产和生活服务的部门的构成。在这里，交通运输、邮电和商业的活动是商品从生产领域进入消费领域所必需的，是生产过程在流通领域中的继续，因而这些部门实际上属于物质生产部门。又如科研、信息、机器维修、仓储等是随着科技的进步，生产专业化和协作的发展从物质生产部门中分化出来的，并且又是为生产服务的，显然这些行业理应属于物质生产领域。至于直接为生活服务的行业，其中大部分并不属于物质生产部门，但它们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因而有必要把它们纳入产业结构中予以统一考察。

我国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已经建立起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但也必须看到产业结构还存在着重大的缺陷。它的表现是：在物质生产领域中，原始产品生产不足，中间产品生产的比重过大，中间产品生产部门和用于投资的最终产品生产部门的产品方向有问题，不能很好地为原始产品生产部门和消费品生产部门服务，用于消费的最终产品的生产很不充分。至于交通运输、商业和服务等部门，又落后于物质生产部门的发展。这样的产业结构，会使现有企业的生产能力因能源和原材料供应紧张而不能充分发挥，某些产品因生产不对路而大量积压，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因生活需要得不到很好的满足而受到挫伤，这势必要降低宏观经济效益。

为了对我国目前的产业结构进行调整，使之逐步合理化，在调整中必须把握住我国的基本国情：人口多，底子薄，资源丰富，经济技术落后。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产业结构必须符合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这个根本目的，这是出发点：

人口众多，农民占全国人口的百分之八十，要重视农业的发展，加快消费品生产的发展；资源丰富，不需要从国外引进大量原始产品来弥补国内生产的不足，整个社会生产必须也有可能建立在自有的原始产品生产的基础上；经济技术落后，不能停留在现有技术水平上，要有重点有步骤地进行技术改造。因此，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必须要有步骤地努力扩大原始产品部门的生产，特别要加快农业的发展和加强能源工业的建设，解决原材料和能源这个产业结构中的薄弱环节；要着重发展消费品工业，生产出更多价廉物美的用于人民生活消费的最终产品；要调整某些中间产品生产部门和用于投资的最终产品生产部门的服务方向，更好地为农业和消费品工业服务、为国民经济的技术改造服务、为出口服务，同原始产品生产部门和消费品工业的发展相适应；要发展交通运输业、商业和服务业，同物质生产部门的发展相适应，以实现整个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

三、合理的产业结构要与合理安排生产力的地区分布相结合

任何生产都是在一定的地区或地点进行的，要受到当地及周围地区的自然、技术、经济等条件的制约。这种生产的空间部署即生产力的地区布局较为合理，做到物尽其用、地尽其力、人尽其才，就能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反之，生产力的地区布局不合理，有利的条件没有充分利用，物弃其用、地弃其利、人弃其才，甚至毁灭资源、破坏地力、摧残人才，将会损害宏观经济效益，给经济建设带来严重的恶果。因此，为了提高宏观经济效益，合理调整产业结构的同时，必须相应地合理安排生产力的地区分布。

在进行生产力的地区布局中，使工业生产接近原料、燃料

产地和产品消费区，在原料、生产、消费之间形成合理的经济联系，避免原料和成品的远程运输，可以节约社会劳动消耗。在实践中，做到既接近原料、燃料产地又接近产品消费区的可能性是比较小的，这就需要根据生产部门的特点，从原料、燃料、产品在运输上的难易和流通过程中劳动耗费的对比，来具体研究确定。当然，生产接近原料产地并不意味着消极地迁就已掌握的资源条件和开发状况，而应该大力地进行地质勘探和开发工作，建立新的工农业原料基地，促进原料、生产、消费之间形成合理的经济联系，以提高宏观经济效益。

在进行生产力的地区布局中，使农业按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要求，因地制宜，适当集中，实行专业化生产，可以有效地利用自然资源。由于农业生产受到自然、经济、技术等条件的影响，具有明显的区域性，因而农业布局在全面发展的条件下，必须充分考虑各地区的自然、经济条件，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牧则牧、宜渔则渔，因地制宜地实行专业化生产，有效地利用这个最有利的生产资源。同时，农业生产又具有综合性和季节性的特点，因而在农业布局上既要专业化，但又不能单一经营，要把专业化和综合经营结合起来，充分利用一切生产资源，使农业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得到均衡的使用，从而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在进行生产力的地区布局中，使交通运输的各种运输方式协调发展，同工农业布局相适应，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交通运输的铁路、公路、水路、航空、管道等运输方式的合理分工和综合发展，充分发挥它们各自的长处又互相衔接，可以提高运输效率，降低运输费用，缩短流通时间，实现社会劳动的节约。

在进行工农业生产的合理布局中，注意保护环境和维护生态平衡，以免自然资源遭到破坏和人民健康受到损害。

可见，我们在合理调整产业结构的同时，要按照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的要求，合理安排生产力的地区布局，才能取得良好的宏观经济效益。

在合理安排生产力的地区布局时，必须注意发挥地区经济优势。我国是一个大国，地域广阔，各地区的自然资源和自然经济条件千差万别，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有自己最适宜发展的部门和产品，也有自己不适宜发展甚至根本不具备发展条件的部门和产品。正因这样，同一部门、同一产品在条件不同的地区进行生产建设，经济效益是不同的。例如，山西每吨煤炭生产能力的投资只有 29 元多，只相当于湖北、湖南、浙江的 $1/2$ 到 $1/8$ ；每吨煤炭的开采成本为 13 元多，比湖北、湖南、浙江低 $1/2$ 到 $3/4$ ；每个煤矿工人的实物劳动生产率比上述地区高 2 倍左右。因而，根据各个地区不同的自然资源和自然经济条件，扬长避短，趋利避害，建立地区之间经济的分工与协作，互通有无，就可以事半功倍，提高宏观经济效益。

当然，一个地区的经济优势，不能仅从本地区的局部范围进行考察，应在全国一盘棋的范围内来考察。在全国范围同一部门、同一产品中，计算从产品到达消费地的劳动消耗量和劳动占用量低，取得的宏观经济效益就大。如果不是这样，而是从本地区的局部利益出发，以落后挤先生，这不仅不是真正发挥优势，而且是把优势变成了劣势，造成社会财富的极大浪费，降低了经济效益。

总之，我们合理地调整产业结构，必须从一切为人民的思想出发，符合国民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并同生产力的合理布

局正确地结合起来，以取得较高的宏观经济效益，促使社会主义经济以实在的、较高的速度持续地向前发展。

(原载《辽宁大学学报》一九八二年第五期)

关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的几个争论问题

刘 波 赵国柱 高升文

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是在公有制占绝对优势的前提下多种经济成份（所有制形式）同时并存的结构，而全民所有制则是公有制的主导成份。但是，前一阶段，在讨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过程中，学术界对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特别是对它采取的国家所有制形式，产生了很大的争论。到底应当怎么看待全民所有制，怎么看待国家所有制，这是事关重大的问题，它关系到经济体制的改革问题，也关系到调整问题。下面，仅就争论中涉及到的几个问题，谈一谈我们的一些看法。

（一）

在社会主义阶段，全民所有制是不是只能采取国家所有制的形式呢？我们的回答是肯定的。全民所有制是指生产资料归“整个社会”或“社会全体成员”所有。这总不能全民一拥而上，总要有一个能够代表整个社会或全民利益行使所有的社会机构。而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这样的社会机构，就只能是党所领导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采取国家所有制的形式，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

首先，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尽管是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

客观要求的。但它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自发地产生，而是通过无产阶级的社会革命，用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剥夺剥削者才建立起来的。因而，全民所有制一开始只能采取国家所有制的形式。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并且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272页）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也说过：“无产阶级取得国家政权，并且首先把生产资料变为国家财产。”（《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320页）有的同志认为，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这些论述虽然是对的，但是只适用于剥夺剥削者之后的暂短的过渡时期，过了这个时期全民所有制就不该再采取国家所有制的形式了。当然，就在恩格斯论述上一点之后，他紧接着就说：“国家真正作为整个社会的代表所采取的第一个行动，即以社会的名义占有生产资料，同时也是它作为国家所采取的最后一个独立行动。”因为，当国家作为整个社会的代表占有生产资料时，就“消灭一切阶级差别和阶级对立，也消灭了作为国家的国家”。可是，我国社会主义的历史实践证明，当无产阶级利用国家政权剥夺了大垄断资本集团，代表社会名义占有生产资料之后，剥削阶级仍然存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还很尖锐，还必须保留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就是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剥削阶级虽然作为一个阶级被基本消灭了，但阶级斗争仍然存在，国外还存在社会帝国主义、帝国主义侵略颠覆的危险，仍然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即使将来阶级斗争也不存在了，但只要仍处于社会主义阶段，仍实行“各尽所